

韶关市中裕拍卖行有限公司 2025 年第 24 期 拍卖会参考资料



拍卖开始时间：2025 年 9 月 17 日上午 9:00

拍卖平台：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网址：<https://ythpt.sg.gov.cn>）

标的名称：韶关市国有韶关林场石灰岭东风工区 0001 林班 01402 小班，
韶塘工区 0001 林班 00201、00108、00103、00104、00903、00107 小班共 29.55
亩林木采伐经营权及黄岗山山顶原木整体拍卖（基本情况详见附件）；

竞买保证金：¥7,000 元；

起拍价：¥38,900 元；

增价幅度：¥200 元/次

履行合同的履约保证金：¥10,000 元。

概况：本次拍卖为韶关市国有韶关林场 2025 年第三批松材、桉材采伐计划，采伐面积约 29.55 亩及一批位于黄岗山山顶因修理塌方而已经砍伐的原木，设一个标的进行，涉及一本林权证【韶市林证字第 0000004 号】，依照林木现状进行拍卖。本次拍卖仅是该林地的林木采伐经营权转让，买受人享有林木的采伐、销售、获取相应收益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风险和义务，林地权属仍为韶关市国有韶关林场所有。

.....

备 注：

一、竞买人资格及要求

1、意向竞买人必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工商注册登记并有效存续的法人、非法人组织及个体工商户；

2、必须在林场无盗伐林木、无其它违法违纪行为等不良记录并且未欠韶关市国有韶关林场的各种款项或交清所欠款项的，无在韶关市国有韶关林场

有未完成合同项目的。

二、意向竞买人报名手续的办理

1、意向竞买人须在规定时间内通过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完成报名手续并通过系统上传以下资料：

- (1) 营业执照副本、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 (2) 委托竞买的应提交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

2、意向竞买人完成网上报名手续后，须通过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打印《竞买申请书》并盖章上传，上传的资料需通过韶关市中裕拍卖行有限公司的资格审核。

3、通过资格审核的意向竞买人须于指定时间内通过竞买人开立的银行账户以转账方式（不建议其他转账方式：含支付宝、微信、云闪付、现金存入等，以免影响后期退保）汇入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自动生成的竞买保证金子账号，以到账为准，逾期视为无效。

4、意向竞买人缴纳的保证金到账后，且已通过资格审核的，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自动给予意向竞买人竞价资格。

三、竞买保证金规则

1、意向竞买人应在公告期内向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以转账方式缴纳标的相应数额的竞买保证金。

2、未成交者的竞买保证金在拍卖会结束后的次日起由韶关市中裕拍卖行有限公司在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申请后次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原进款方式全额无息退回。

3、买受人的竞买保证金在与韶关市国有韶关林场签订《林木采伐经营权转让合同》并按规定缴齐全部款项后，再由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在接到韶关市中裕拍卖行有限公司退还竞买保证金通知的次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遇节假日顺延）按原进款方式全额无息退回。

四、买受人确定方式

- 1、本次竞价采取增价网络多次报价，即“价高者得”的方式确认买受人。
- 2、买受人须在成交次日起二个工作日内与韶关市中裕拍卖行有限公司签

署《成交凭证》、《拍卖成交确认书》，确认成交资格。如未在规定时间内签署以上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

五、其他事项

1、如买受人提供虚假文件、隐瞒事实或以不正当手段竞得采伐经营权的，韶关市国有韶关林场有权取消其竞得资格，收回标的，竞得人所交款项（包括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韶关市国有韶关林场保留通过法律途径进行追诉的权利。

2、采伐面积、木材数量、木材规格等以评估报告提供的数据作参考，林木数量、质量及品名等以现状、实际测量、清点为准，成交移交后如有变动成交价不作调整。

3、买受人必须严格执行林木采伐许可证规定在韶关市国有韶关林场标明的范围内采伐，不得越界采伐，不得超树种范围采伐，不得采伐破坏不属于采伐树种的阔叶树，违者按《森林法》、《森林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追究买受人的法律责任。松木采伐后应当对伐倒的林木和采伐迹地上直径超过1厘米的枝桠进行全部清理，采伐的松木和清理的枝桠应当在疫区内就地就近及时进行除害处理，剥去伐桩树皮。实行全程现场监管。

4、买受人必须安全生产，严格遵守《森林防火条例》，搞好森林防火和其他安全生产工作，承担在伐区内或由伐区内引发的一切森林火灾和其他安全事故所造成的损失，一切责任自负。

5、未经韶关市国有韶关林场同意，不得转让或分割转让竞得标的，不得在伐区内收购其他走私木材，在采伐、集材、运输和销售过程中发生的伤亡事故和经营盈亏责任自负，与韶关市国有韶关林场无关。

6、买受人在林木采伐、木材运输等生产经营过程中，自行处理好与周边单位和个人关系，一切费用自行承担；充分利用伐区原有的运输道路进行运输，需新开集材、运输道路时，须报韶关市国有韶关林场同意，费用由买受人自行承担。

7、买受人在林木采伐运输过程中，不得采伐伐区内不属于采伐树种的阔叶树，尽可能保护好伐区内不属于采伐树种的各种阔叶树不受损害；及时清



理伐倒在防火线上的树枝、树叶，维护防火线防火隔离功能；否则，买受人应加倍赔偿韶关市国有韶关林场损失，违反法律法规的，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追究买受人责任。

8、成交后，买受人应在成交次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付清标的成交价款、履行合同的履约保证金、拍卖佣金，并凭《拍卖成交确认书》与韶关市国有韶关林场签订《林木采伐经营权转让合同》，遵守合同书中的所有条款并按合同书执行；买受人应在签订合同2天内接管标的物，逾期接管而须支付的费用及一切后果由买受人自行承担。

【注】：① 标的成交价款、履行合同的履约保证金由买受人在规定的时间内直接汇入韶关市国有韶关林场指定账户（户名：韶关市国有韶关林场，账号：44001628640053000250，开户行：建行韶关向阳支行）。

②拍卖佣金由买受人在规定的时间内直接汇入韶关市中裕拍卖行有限公司指定账户（拍卖佣金按成交价的5%计收）；

③税费由买受人承担支付。

9、买受人应签订《林木采伐经营权转让合同》并在韶关市国有韶关林场领取林木采伐许可证后方可进行采伐，采伐施工期限从采伐证开具之日起至2025年11月30日止；买受人必须在规定期限内履行完成《林木采伐经营权转让合同》约定清理场地要求并交回采伐迹地给韶关市国有韶关林场进行造林备耕。买受人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完成施工并交回林地，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价（成交价）3%的数额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无偿收回剩余林木和未下山的木材。如遇特殊天气或其他特殊情况，完工期可酌情延长。

10、买受人未按约定缴交相关款项、签订《林木采伐经营权转让合同》的，视其为违约和弃标，买受人所交款项（包括竞买保证金）自动转为承担违约责任的违约金，将不予退回，违约金由韶关市国有韶关林场和韶关市中裕拍卖行有限公司平均分配；标的由韶关市国有韶关林场收回另行处置。

11、买受人采伐的松木及薪材必须到松材线虫病疫木定点加工企业销售，并按松疫木处理规定办理疫木运输调运处理单等。

12、标的所在林地属于韶关国家森林公园范围，买受人组织采伐运输施工必须遵守韶关国家森林公园有关管理规定，采伐施工期间要设立安全警示标识，避开节假日等游客高峰时段，采取一切安全措施，保证游客安全，服从韶关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和市城市公园管理中心的管理，维护公园游客生命财产安全和公园设施安全完整，若施工造成环境破坏、设施损坏和人员伤亡，所发生的费用和其他一切后果由买受人承担。

13、买受人负责做好安全生产工作，为施工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保险，为管理人员、施工人员提供车况良好、年检合格的交通车辆，遵守交通规则，不超载超限，不饮酒醉酒驾驶；遵守安全生产有关规定，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进行作业施工。施工生产过程中出现事故，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14、伐区内可能存在坟头、电线电缆情况，买受人应加以注意，避免破坏。如发生损坏，一切后果责任由买受人承担。

.....
联系电话：13826311633

本公司依标的现状拍卖，拍卖资料对拍卖物品名称、数量、规格、品质等方面的说明仅是简单介绍，不作任何承诺和担保。



附件：标的物基本情况

序号	权证号码	座落 小地名	林班号	小班号	林种	树种	采伐面积 (约 亩)	林木蓄积 (m³)	材积 (m³)
1	韶市林证字第 0000004 号	石灰岭	东风工区 0001	01402	一般用材 林	松	8.40	15	11
2				00201		松	6.15	21	14
3				00108		桉	0.60	5	4
4				00103		桉	0.30	2	1
5			韶塘工区 0001	00104		桉	8.70	70	55
6				00903		桉	2.55	20	16
7				00107		桉	2.85	23	18
8	已砍伐	黄岗山山 顶	/	/	/	/	/	/	1
合计：							29.55	156	120